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杭州市拱墅区图书馆 2024 年图书音像采购项目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甲方：杭州市拱墅区图书馆

乙方：浙江杭州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签订地：浙江省杭州市

签订日期：2024 年 07 月 23 日



杭州市拱墅区图书馆 2024 年图书音像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杭州市拱墅区图书馆

乙方：浙江杭州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甲乙双方经协商，就【杭州市拱墅区图书馆 2024 年图书音像采购项目】，达成以下协议：

一. 中文图书音像采购和服务要求

1. 书目预订部分：乙方通过自有供货渠道组织预订书目，预订书目至少应包含三目（指社科新书目、科技新书目、上海新书目，下同）、当期征订书目（其品种数量与原始订单相符）。电子版书目格式按 Marc（或 iso）格式编排，内容至少应包括征订号、书名、丛书名、著者、出版时间、出版社、单价、ISBN 号。定期通过因特网将预订书目传送给甲方。

2. 现书订购部分：乙方已到货图书音像通过编制现书目录（电子版书目格式、内容要求和递交办法同上）或提供样书供甲方选购，并有能力保证现货地点的采购，包括全国或地区性书市、国内著名出版社等。

3. 甲方自选订购部分：甲方根据读者需求提供给乙方书单，乙方应有能力及按甲方书单提供图书音像。

4. 对于连续出版、多卷（集）的图书音像，乙方应负责为甲方采购人提供后续出版的资料。

5. 乙方接收订单及提供图书音像：甲方选定所需图书音像汇成订单后，通过因特网传送给乙方，乙方应及时回复确认。乙方严格按甲方订单配送图书音像，非甲方订购的图书音像不得配送，一旦发现一律退回（此类情况如果达到 1% 种以上者，将取消供货资格）。乙方同时保证不能提供盗版图书音像，一经发现立即取消供货资格，并承担所有法律责任。

6. 乙方为甲方提供的图书音像中，应剔除内容有色情、暴力、恐怖等不适

合甲方读者或装帧形式为小开本、活页等不适合甲方流通管理的图书音像。

7. 甲方不承担所购图书音像资料的运管费。对甲方所订图书音像资料因乙方未及时办理进口报关提货手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滞纳金、保管费等）概由乙方承担。

8. 清点验收和付款：乙方送交甲方的图书音像，每包应附有清单，清单一式两份，清单内容包括包号、征订号、书名、单价、册数及小计。每批图书音像应有汇总清单，清单内容包括此批图书音像的种数、册数和总金额，汇总清单上需要盖有与付款发票上相同的财务章。甲方收到图书音像后及时清点验收，如有错装、倒装、缺页和污损等情况，乙方应无条件予以调换。

9. 编目数据：乙方所提供的每种图书音像均应有完整的标准 Marc 编目数据，如发现有缺少应及时补发（说明 Marc 编目数据的来源）。

10. 乙方应保证每次采集图书音像时，新书率占当年新书类别的 80%以上，或按馆藏配送，甲方每季度对乙方进行考核，若未达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另择合作单位。

二. 乙方优惠条件与服务承诺

1. 本项目合同预估总价为 148.00 万元。中文图书音像价格折扣（60 %）。

乙方承诺甲方在浙江省享受最优惠图书馆待遇，即在合同期内，乙方如果给予浙江省杭州市其他图书馆更优惠的待遇，应立即通知甲方同时享有。

2. 到书时间与到书率。

中文图书音像：保证每月为甲方提供不少于 3000 册图书音像，或按馆藏配送需求，直至合同到期。中文综合性图书音像：现采图书，一个月内到馆率不得低于 96%；电子订单预订图书前 3 个月的平均到馆率不得低于 95%；全年平均到馆率不得低于 95%。每两个月向图书馆反馈不能按期供货的图书音像清单，并注明原因。

本次供货合同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10 日。若在合同有效期前不能到货的图书，应书面说明原因。合同有效期满后，未到货的图书乙方有继续送货的义务，并履行相应服务要求。

3. 标准 Marc 编目数据随书配送服务。

4. 每册图书音像免费加贴条码、盖章、转换标签、贴书标、编目等全加工服务。

5. 其他：甲乙双方就图书音像全加工服务事宜另附细则。

6. 图书音像运送及验收

6.1 乙方应对发送的图书音像进行防湿和防破装卸要求的包装，保证图书音像安全运输到达甲方指定地点。

6.2 乙方负责按甲方要求提供指定地点的免费送书上门服务。随书提供与货物数量、品种、价格相符的该批图书音像总清单和分包清单。

6.3 在发送图书音像之前，乙方应预先用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准备接货。

6.4 图书音像在到达甲方所在地前发生的不可预见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6.5 所有图书音像的品种和复本数量均由甲方决定，乙方不得自行搭配和追加非甲方确认订购的品种或复本。图书音像品种、复本数量和随书光盘/磁盘/磁带等与订单不符时，无论是否已作前期加工，乙方必须无条件负责退换。

6.6 甲方必须保证销售正版图书音像，保证所供应图书音像的版本与进书来源合法，并对所供应的图书音像版本、知识产权、进货来源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对盗版图书音像无论是否已作前期加工，乙方必须无条件负责退货。

6.7 图书音像出现装订、印刷质量问题和损坏，乙方必须无条件负责退换。

6.8 甲方对乙方供应的图书音像经检验并认为达到技术质量要求的，给予签收。

6.9 甲方在图书音像到达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验收完毕。验收过程中，如发现收到的图书音像与发货清单不符，或有错装、倒装、污损等质量问题，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给予补发、换发。

三. 支付方式

1.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2. 双方的账户名称、开户银行及账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

3. 付款方式：甲方依照拱墅区财政局操作程序向乙方支付采购资金。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并交付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缓付款。乙方清楚本合同为政府采购项目，如因政府支付审批流程致使付款延迟的，不视作甲方违约。

4. 如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有责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其它赔偿时，甲方在书

面通知乙方后,有权从上述付款中扣除该款项。

5.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暂定合同总价(以预算金额计)的50%作为预付款。

费用支付方式:凡交到甲方的图书,以图书定价和中标折扣作为计算书款的依据。经验收发现书款与发货单不符的,甲方及时通知乙方派相关人员到验收地核算,乙方接到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不能及时派人员核算的,以甲方验收的实际数额计算书款金额。采购图书音像的资金实行分批支付,即每采购一批次图书音像,由甲方在收到所采购的图书音像并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按照中标折扣结算。

四. 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若一方违约解除合同,违约方应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一切实际损失。

五. 违约赔偿

1. 乙方必须依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如期供书及音像制品,若超过供货周期十天以上,视为逾期交货,则乙方应按该批次的图书音像总额的百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直接从乙方的保证金里扣除)。逾期交货三次以上(含三次)视为严重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对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2. 乙方必须依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准确供书,若达不到约定的订到率,每下降一个百分点,则按该年度购书总额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直接从中标方的保证金里扣除),订到率低于定数五个百分点(含五个)以上视为严重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对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六. 争议解决

1. 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解释、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则双方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通过诉讼途径解决。

2. 在诉讼期间,除了必须在诉讼过程中进行解决的那部分问题外,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七.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经甲方和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3. 与本合同有关的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询标纪要、中标通知书、附件等文件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甲方：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联系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浙江杭州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联系人：王溢

电话：18167127016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市解放路支行

帐号：1202020709006568664



2024年07月23日

2024年07月23日

1202020709006568664

